

天门市财政局

天门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 农业补贴资金发放有关事项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各办事处、农场，天门高新园、天门工业园：

在大家的大力支持下，种粮农民的一次性补助资金现已拨付到了“邮政”、“农商”两代发银行，三天之内补贴资金将打入种粮户的“一卡通”。耕地地力补贴资金正在审核汇总阶段，也将要在规定时间发放到位。现将这两项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种粮农民的一次性补贴工作

1、此项资金是一次性补贴资金，在补贴资金发放工作结束后请各地及时将相关资料整理归档，以备各级检查（不管各地面积是由财政部门还是农业部门负责汇总，财政部门均要保管上报

文件、公示、上报数据、更正信息等全部资料)。

2、此项资金发放时间紧，要求高，在实际发放工作中如存在信息错漏，请及时做好更正、登记、上报。

3、根据全市汇总面积测算，我市此项资金补贴发放标准报市政府审批后确定为 14.23 元/亩，请各地做好宣传解释工作。

二、关于耕地地力补贴工作

1、耕地地力补贴是今年纪委大数据比对监督检查的一项重要内容，各地一定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政策审核上报，注意上报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程序的合规性。

2、迅速按照工作安排上报数据经管局审核，审核没通过被退回的乡镇要迅速提供佐证资料，不能提供佐证资料有疑问的数据暂时不纳入上报，等核实后再补报。审核通过的乡镇将农户发放明细及时报财政局农业科，确保全市耕地地力补贴资金能在 30 日之前发放到位。

3、耕地地力补贴发放涉及到以前年度“一卡通”还没有发放到个人的，超过两年的要及时清理将资金上缴，两年之内的仍由财政所保管，财政所要采取各种方式方法与“一卡通”户主联系。

